

**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(文小用地(文小六)為文教區)(配合國立臺灣圖書館民主教育園區建設計畫)案**

**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一期細部計畫(文小用地(文小六)為文教區)(配合國立臺灣圖書館民主教育園區建設計畫)案**

公開展覽日期：115.04.10-115.05.10

公展說明會日期：115.04.24 (星期五) 上午10:30

報告人：館長曹翠英

## 一、法令依據及現行計畫

## 二、園區設置

1. 計畫目標
2. 基地環境
3. 空間配置
4. 執行期程草案（滾動式修正）
5. 預期效益
6. 鄰里回饋增值方案
7. 其他特色亮點
8. 意見表達方式

# 一、法令依據及現行計畫

## 1. 都市計畫個案變更依據：

### 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

都市計畫經發布實施後，遇有下列情事之一時，當地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或鄉、鎮、縣轄市公所，應視實際情況**迅行變更**：

#### 四、為配合中央、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興建之重大設施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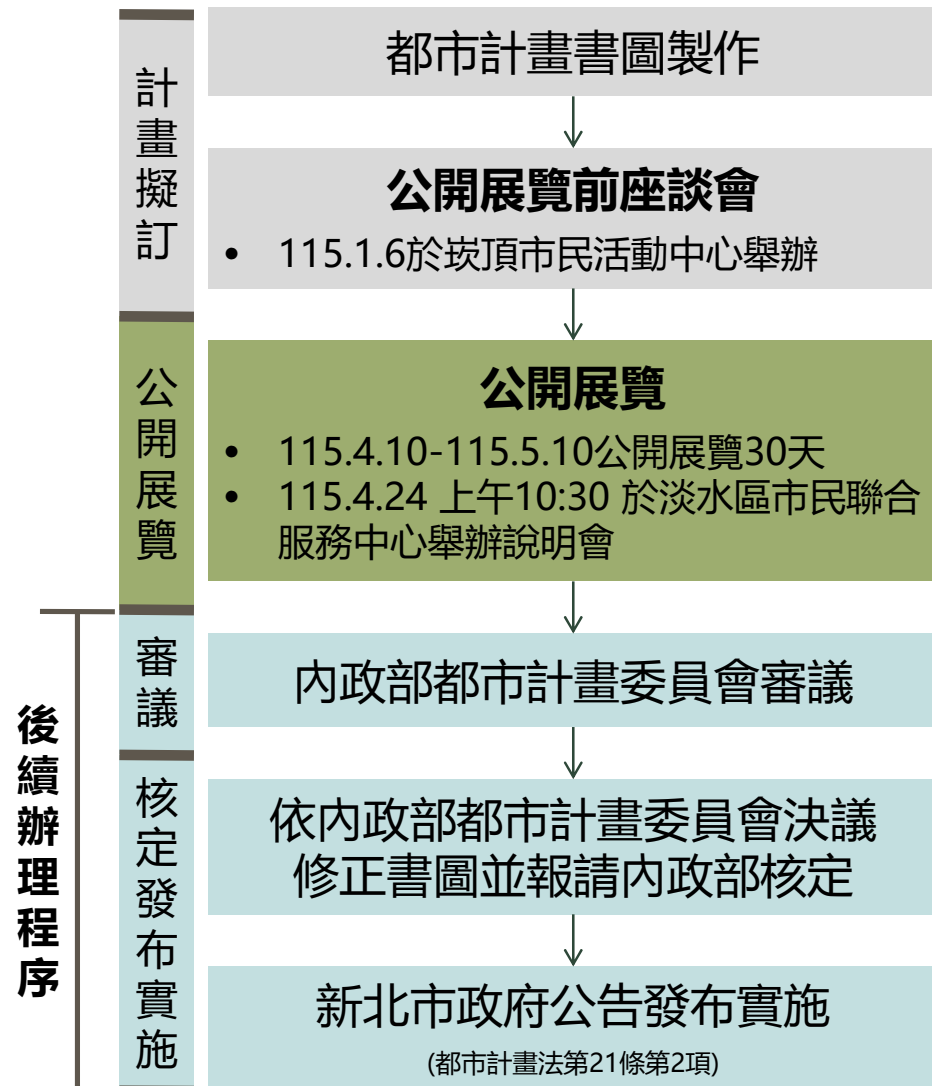
- 114.11.12 教育部認定重大建設 (臺教社(四)字第1140111782號函)
- 114.11.27 行政院同意在案 (院臺教字第1141027417號函)
- 115.01.28 內政部同意個案變更 (臺內國字第1150200951號函)
- 115.03.25 內政部同意辦理公展與說明會 (內授國更字第11508035512號函)

## 2. 辦理公開展覽依據：

### 都市計畫法第19條

主要計畫擬定後，送該管政府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前，應於各該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及鄉、鎮、縣轄市公所**公開展覽30天及舉行說明會**。

## 都市計畫辦理程序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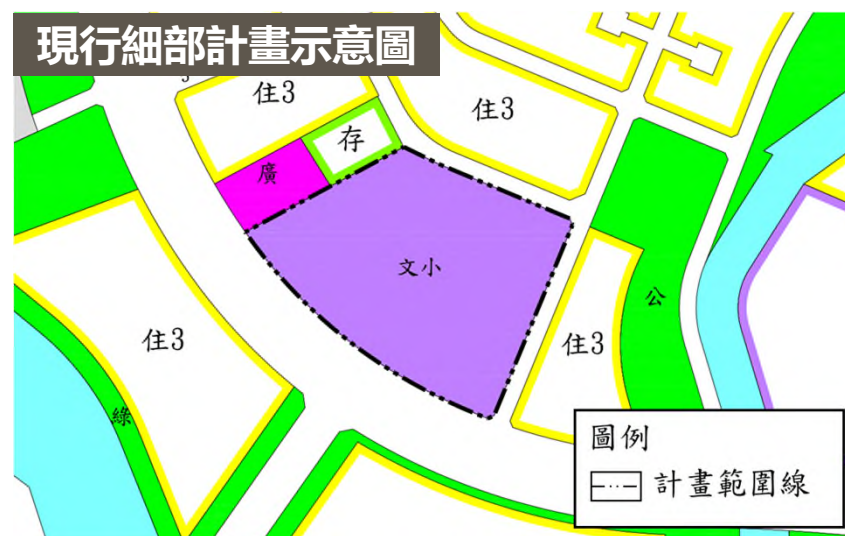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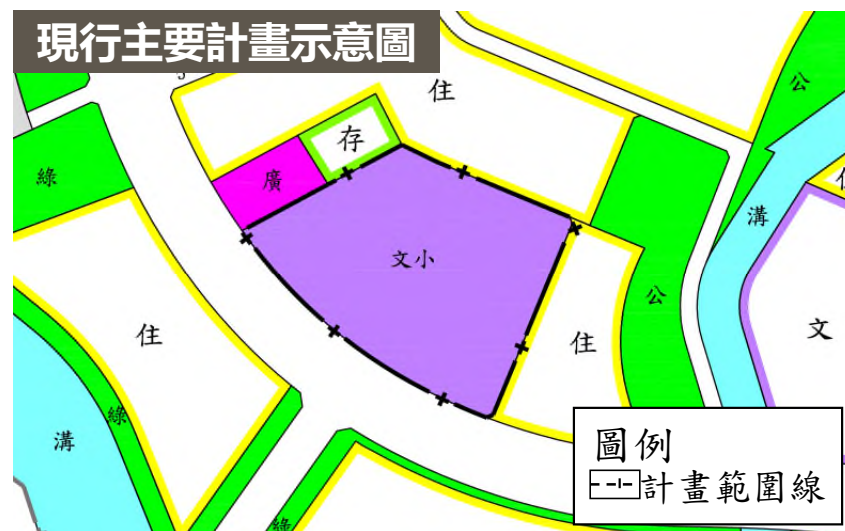
## 現行計畫概要

### ■ 現行計畫：

- 主要計畫：102年11月18日發布實施之「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（第二次通盤檢討）（第一階段）」案
- 細部計畫：
  - 103年2月7日發布實施之「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一期細部計畫(第一次通盤檢討)」案
  - 民國110年3月29日發布實施之「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一期細部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(第2次專案通盤檢討)」案

### ■ 本案土地資訊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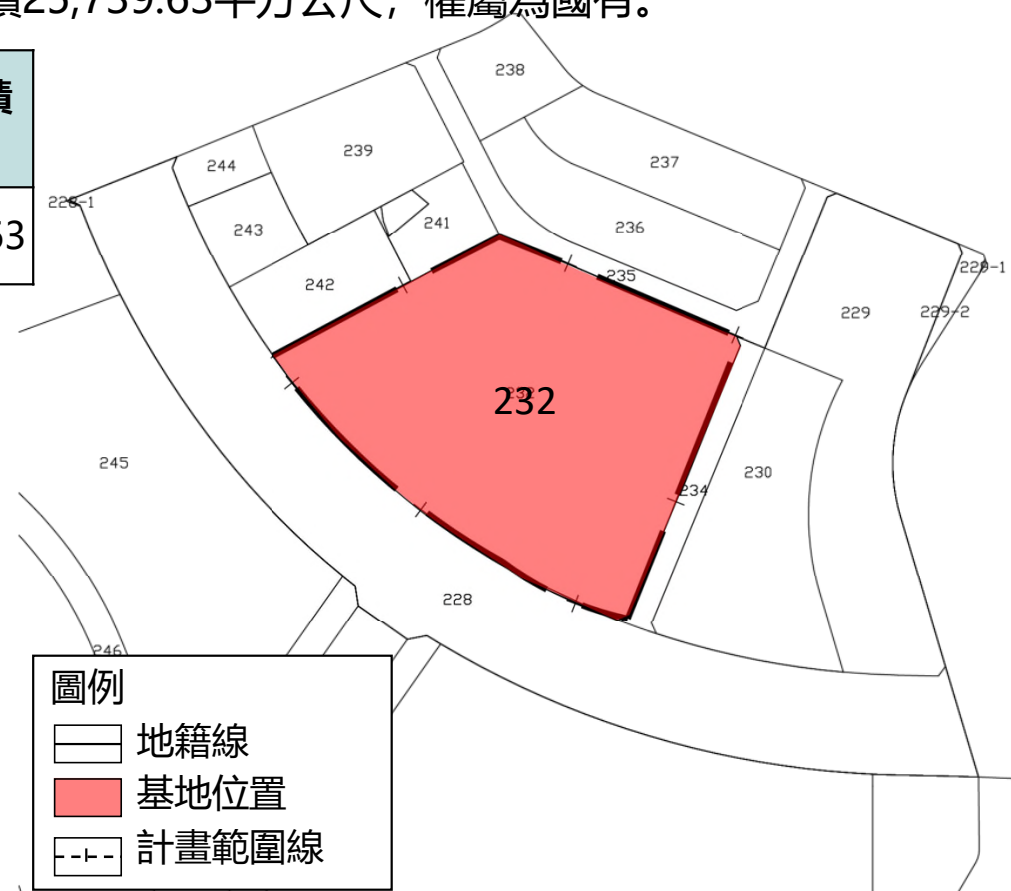
- 使用分區：文小用地(文小六)
- 使用強度：建蔽率40%、容積率150%
- 面積：25,739.63m<sup>2</sup>



## 現行計畫：土地權屬

本案計畫範圍為新北市淡水區公司田段232地號1筆土地，面積25,739.63平方公尺，權屬為國有。

地區	地段	地號	所有權人 (管理單位)	謄本面積 (m <sup>2</sup> )	計畫面積 (m <sup>2</sup> )
新北市 淡水區	公司田段	232	中華民國 (內政部國土管理署)	25,739.63	25,739.63



## 現行計畫：周邊公共設施情形

本案周邊範圍500m內公共設施多數已開闢，俟本案開發後可與周邊開放性公共設施串聯使用。

項目	位置	所屬細部計畫	現況	面積(公頃)
公園用地	計畫範圍西側	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一期細部計畫(第一次通盤檢討)案	已開闢	5.04
	計畫範圍東側, 港子坪一街東側		已開闢	5.90
綠地用地	計畫範圍西南側, 安和二街北側		已開闢	-
溝渠用地	計畫區南側, 公司田溪		已開闢	-
廣場用地	計畫範圍西側		未開闢	0.33
兒童遊樂場用地	計畫範圍南側, 溝渠用地南側	擬定淡水都市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原綠一、二、三用地附帶條件市地重劃地區)細部計畫	未開闢	0.48
停車場用地	計畫範圍南側, 溝渠用地南側		未開闢	0.62



# 現行計畫：交通系統現況

本案範圍南側臨接主要聯外道路(濱海路三段)，並同時享有捷運輕軌及多條公車路線所構成之公共運輸服務體系，**整體交通可及性良好。**



# 現行計畫：都市防災計畫 主要計畫變更內容

本案變更後將延續現行計畫指導之防災主要動線與定位。

## 1. 防災規劃原則

基地範圍內除配合於東北側指定留設街角廣場外，其餘開放空間以集中留設為原則，藉以作為救災、逃生之緊急避難疏散地點。

## 2. 防災計畫

- 區內聯外防災避難道路以計畫區南側計畫道路為主，即基地南側濱海路二段(50公尺路寬)，作為避難輔助、救援輸送等功能。
- 防災避難空間將利用公共開放空間，如文教區所留設之法定空地以及東北側街角廣場等。



## 現行計畫：學校用地(文小)需求檢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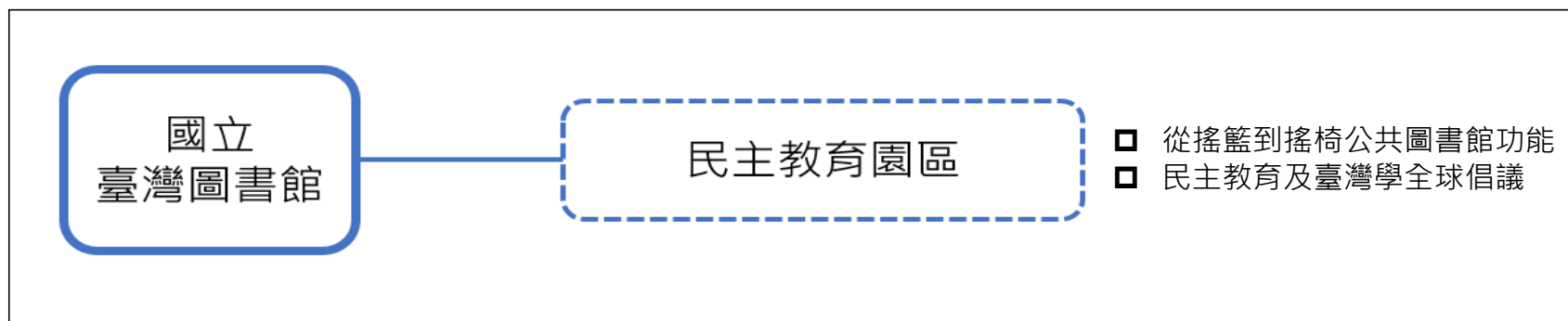
- 淡水區整體文小用地劃設面積可滿足需求，且學校服務範圍覆蓋完整，區域就學服務需求算是穩定。
- 另淡海新市鎮刻正第3次通盤檢討，本案變更後未來透過整體公共設施檢討需求調整分區，不影響在地就學需求。

設施類別	檢討標準	用地需求面積(公頃)	計畫面積(公頃)	超過或不足面積(公頃)
淡海新市鎮特定區(計畫人口：300,000人)				
學校用地 (國小)	都市計畫區內學校每生不得小於13.8平方公尺(註)。	18.26	32.37	+14.11
淡水都市計畫(計畫人口：80,000人)				
學校用地 (國小)	都市計畫區內學校每生不得小於13.8平方公尺(註)。	4.87	14.15	+9.28

註：依「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」之每生最小校地需求為檢討標準；以民國114年淡水區學齡人數占該區總人口比例(國小人數9,153人約占總人口207,477人之4.41%)，推估都市計畫區之就學人數，再依「國民中小學設備基準」推估學校用地需求面積。

## 二、園區設置

### 設置架構



### 1. 計畫目標

- 以圖書館涵泳臺灣民主作為主軸，塑建一處以推廣民主教育、強化臺灣文化視野，同時促進淡海新市鎮多元發展的文化園區。
- 圖書館功能外，三大面向之營運活動場域：
  - (1) 臺灣民主主體展示、教育與研究
  - (2) 臺灣民主研究與文獻數位化
  - (3) 敦親睦鄰的社區活動場域

## 2. 基地環境

基地地號：新北市淡水區公司田段232地號(目前土地使用分區：文小六變更為文教區)。  
土地面積：25739.63 m<sup>2</sup>。



預定基地位置圖



預定基地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圖

### 3. 空間配置

- (1) 閱覽及文物展示區：包括臺灣學及民主先驅展示區、閱覽及開放區、特展區、視聽多媒體室等。
- (2) 文資圖書館藏區：包含臺灣學圖書區，李前總統書房展示，及社區親子互動閱覽室、典藏書庫等。

空間名稱	機能區分	面積需求(m <sup>2</sup> )
閱覽及文物展示區	臺灣學及民主先驅展示區	400
	閱覽及開放區	1,000
	特展區	400
	視聽多媒體室	100
	文物庫房	200
	文物整理空間	80
	文物紀念品販賣區	70
	服務區(諮詢/廁所/茶水間/哺(集)乳室)	50
	合計	2,300

空間名稱	機能區分	面積需求(m <sup>2</sup> )
文資圖書館藏區	主題圖書區	850
	李前總統書房展示區	300
	親子閱覽室	300
	典藏書庫區	400
	數位化文獻保存區	250
	書籍資料整理區	80
	研究室(共三間)	90
	服務區 (諮詢/廁所/茶水間/哺(集)乳室)	65
	合計	2,335

### (3) 社區活動空間

基於「在地結合」目標，園區規劃活動大廳，提供民眾休憩、交誼、閱讀等活動，並整合成一處可提供生態展示、環保綠化的民眾休閒活動場域。

### (4) 行政空間

行政空間負責園區的管理維護及各項計畫的推展，將另案請增員額，人力將依本案之推進，分籌備期及開館期二階段進用。

### (5) 國際多功能展演廳

預計可供250人以上使用，及一處多功能展演廳。

空間名稱	機能區分	面積需求 (m <sup>2</sup> )
社區活動空間	活動交誼大廳	200
	戶外休憩空間	不計入面積
行政空間	行政人員辦公、值勤空間	330
	貴賓接待室	65
	會議室(中、小各一)	90
	文件檔案庫	80
	服務區 (諮詢/廁所/茶水間/哺(集)乳室)	65
公共設施 附屬空間	停車空間	4,300
	機電及設備空間	955
國際多功能 展演廳	多功能展演廳	1,050
合計		7,135
總計		11,770

## 4. 執行期程草案 (滾動式修正)

### 115年

- (1) 辦理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流程，文小六用地由公共設施變更為文教區
- (2) 辦理先期規劃、PCM建築專業管理及監造標、基本規劃設計及需求盤點
- (3) 確定建築統包工程廠商設計作業及相關建築管理程序

### 116年

- (1) 室內設計及製圖作業
- (2) 取得建造執照及建管開工申報
- (3) 主體建築新建工程施工

### 117年

主體建築工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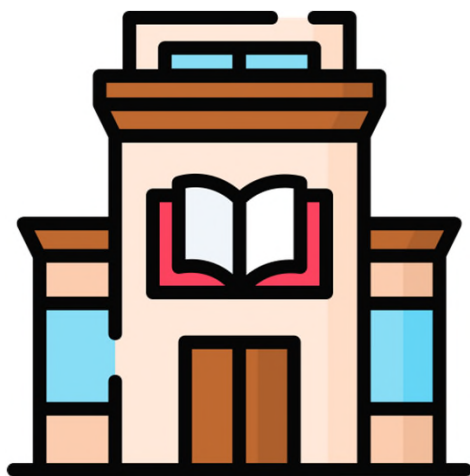
### 118年

主體建築工程完工及驗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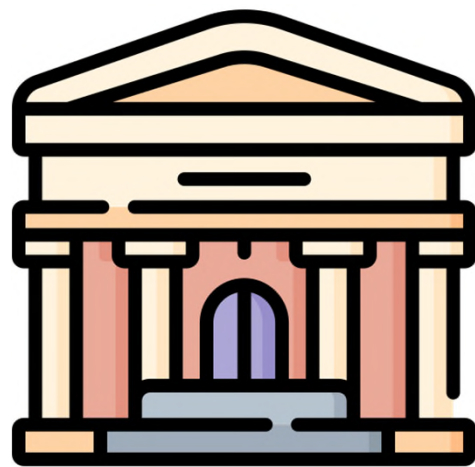
項目/年度	115	116	117	118
都市計畫個案變更流程	■			
評選專案管理廠商(含監造)	■			
專案管理(含監造)作業	■			
統包工程發包	■			
建築設計營建施工	■			
驗收及完工				■
啟用營運				■

## 5. 預期效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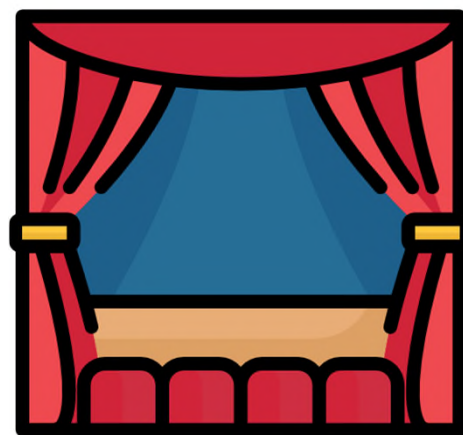
打造「社區的客廳」文化新地標  
與社區建立緊密互動，提供教育文化服務



國家級智慧圖書館



國家級民主教育主題空間



國際多功能展演廳



半戶外親子友善綠地

# 打造「社區的客廳」文化新地標

## (1) 創造地標性建築物

- 以淡海新市鎮為中心，服務在地里民，與社區共融共好。
- 打造智慧綠建築，達到環保、永續及生態平衡。

## (2) 提供多功能空間、設施與多元服務

- 可親性開放式綠地，以及半戶外空間。
- 全齡化、通用性，提供親子活動場域。
- 典藏臺灣民主教育主題系列文資提供借閱。
- 舉辦演說、座談、音樂會、研討會與文化活動。



## 打造「社區的客廳」文化新地標



全齡友善

- 不分性別、年齡、職業、國籍、教育程度與社會地位，服務包含淡水地區居民、各級學生師生、研究人員及國際觀光客等。
- 因應高齡化與少子女化人口趨勢，加強嬰幼兒、兒童、青少年及樂齡、銀髮族閱讀與社會教育服務。
- 擴大展示空間，提供社區親子閱覽空間，民眾休憩、交誼、閱讀等活動。
- 將建築外部開放空間整合成一處可提供生態展示、環保綠化的民眾休閒活動場域。

# 打造「社區的客廳」文化新地標



身障友善

## 近便性功能

園區內外空間，感受普遍、無排他且容易抵達，排除溝通障礙，方便民眾使用。

## 無障礙環境

打造引導視覺障礙、聽覺障礙、肢體不便者等進入園區之友善設施。

## 通用設計功能

通用無障礙友善設計，建築硬體設施、資訊檢索納入設計，提供多元且全面服務。

## 打造「社區的客廳」文化新地標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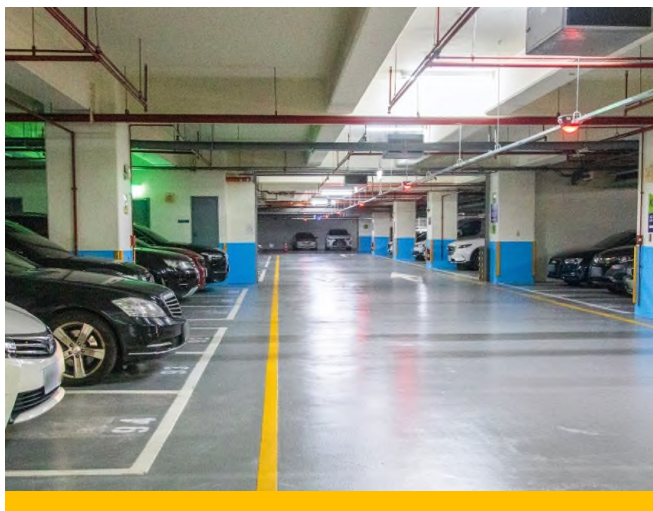
### 環境友善

以「生態、節能、減廢、健康」為核心，並採用建築資訊模型（BIM），以取得「綠建築標章」與「智慧建築標章」為目標。

採用天然、可循環利用環保標章、綠建材標章；納入生態水池與親水環境塑造，廣植綠被與原生樹種等。

採用節能省水設備，結合景觀排水系統使用生態池及植物澆灌；採用節能設計等。

## 6. 鄰里回饋加值方案



### 停車月租優惠

1. 園區內預計設置150個停車位，將保留部分車位供里民優先租用，採抽籤制，1戶1車為限，並享有月租優惠。
2. 為落實平權共融，身障者另有優惠。



### 場地租借優惠

1. 園區內國際多功能展演廳規劃250人使用會議空間，里民租用享有優惠。
2. 屬公益性質活動者另有優惠。
3. 安排星光優惠措施。

## 7. 其他特色亮點



### 爭取淡海輕軌設站

爭取於沙崙站(V27)與台北海洋大學站(V28)間增設淡海輕軌站點



### 雙北圖書借閱一證通

1. 臺灣圖書館已與臺北市立圖書館合作「一證通用」服務，影響借閱 1,100 萬冊紙本圖書、20萬種電子書及300 種資料庫。
2. 未來將持續規劃與新北市立圖書館合作「一證通用」以服務雙北市民約650萬人口。



### 各項便民措施

1. 提供園區導覽解說、設置資訊服務站，並以 QR CODE提供語音導覽。
2. 提供視聽設備、無障礙電腦查詢系統等。
3. 將採用自動儲物櫃系統、自動導覽系統、高齡或身障輪椅等。

# 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(文小用地(文小六)為文教區)(配合國立臺灣圖書館民主教育園區建設計畫)案

# 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一期細部計畫文小用地(文小六)為文教區)(配合國立臺灣圖書館民主教育園區建設計畫)案

## 公開展覽說明會 議程

時間	議程內容
10:30-10:40	簽到
10:40-10:45	主持人致詞
10:45-11:00	國立臺灣圖書館簡報說明
11:00-11:30	意見交流
11:30	會議結束

變更主要及細部計畫書圖草案請至本部國土署官網查詢閱覽：

國土管理署首頁(<https://www.nlma.gov.tw/ch>)  
→政府資訊公開→說明會→本案案名



「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(文小用地(文小六)為文教區)(配合國立臺灣圖書館民主教育園區建設計畫)」及「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一期細部計畫(文小用地(文小六)為文教區)(配合國立臺灣圖書館民主教育園區建設計畫)」

## 公開展覽說明會

- 會議時間：115年4月24日(五)上午10時30分
- 會議地點：淡水區市民聯合服務中心9樓大禮堂  
(新北市淡水區中山北路2段375號)
- 議程

時間	議程	內容
10:30-10:40	簽到	
10:40-10:45	主持人致詞	
10:45-11:00	國立臺灣圖書館簡報	辦理目的說明
11:00-11:30	意見交流	
11:30	會議結束	

主辦單位：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 
列席說明單位：國立臺灣圖書館

- 變更計畫書圖草案可至本部國土管理署官網查詢閱覽  
[國土管理署首頁(<https://www.nlma.gov.tw>)-政府資訊公開-說明會]

內政部  
中華民國115年4月

# 8. 意見表達方式

- 任何公民或團體得於公開展覽期間內，以書面載明姓名（單位）、地址、聯絡方式、建議事項、位置、理由及地籍圖說等資料，向本署提出意見，俾供規劃及都市計畫變更參考。
- 如對本案尚有任何意見，請以書面郵寄或親自送達**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**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)

郵寄受理單位：

新北市政府城鄉發展局

地址：(220242)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11樓

電話：1999(新北市境內均可)或 02-29603456

填表時請注意：

1. 本意見不必另備文。
2. 陳情事項請針對公告圖說範圍內儘量以簡要文字條列。
3. 「編號」欄請免填。
4. 請檢附建議修正意見圖及有關資料。
5. 請到公告處參閱變更範圍示意圖說或描繪所需位置，必要時得要求部分影印（成本費自理）供用。

建議陳情位置及修正意見圖

北

↑

公民或團體對「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主要計畫(文小用地(文小六)為文教區)(配合國立臺灣圖書館民主教育園區建設計畫)」及「變更淡海新市鎮特定區第一期細部計畫(文小用地(文小六)為文教區)(配合國立臺灣圖書館民主教育園區建設計畫)」公開展覽意見表

編 號	
陳情位置	1.土地標示： 段(小段) 地號 2.門牌號： 路(街) 段(弄) 巷 號 3.陳情人電話：
陳情事項	
備 註	

陳情人或其代表：

蓋章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**感謝聆聽 敬請指教**